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于2020年末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测算，对2020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025.26万元，明细如下：

资产减值名称	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2.80	-0.03%
应收账款	290.73	3.47%
其他应收款	127.75	1.53%
长期应收款	81.82	0.98%
存货	28.67	0.34%
固定资产	0	0
无形资产	0.06	0

商誉	2499.03	29.84%
合计	3025.26	36.1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二、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2020 年度公司拟计提减值准备 3,025.26 万元，其中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99.03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1.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商誉原值	以前年度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0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0 年末商誉净额
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长运”）收购时形成商誉	21,100.30	7,563.88	2,499.03	11,037.39

### 2. 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及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具体要求，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并购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1）确定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预计各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确定各资产组组合是否存在减值，如存在减值则计提相关资产组组合减值准备；（2）将商誉按照合理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与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对比，确定商誉减值金额，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99.03 万元。

### 3. 成都长运商誉减值准备计提过程

根据成都长运业务特点，将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划分为车队资产组组合、车站资产组组合、出租车资产组组合，其中出租车资产组所涉及的商誉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中：车队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预测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实际发生为基础，预测未来五年现金流量，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确定折现率，

测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车站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4. 公司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025.26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预计减少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5.11 万元，相应减少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25.11 万元。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